

## 声明及授权

- 1、百年人寿或与百年人寿合作的保险中介机构已向本人提供保险产品条款，对条款内容进行了明确展示说明，尤其是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内容进行了明确展示说明，本人理解条款中各项内容并同意遵守。
- 2、本人已认真阅读保险产品条款、销售页面展示内容、人身保险投保提示书、投保须知、产品说明及利益测算书（如有），理解上述材料中的各项内容，尤其是对保险责任、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未尽到如实告知义务的后果、合同的解除、犹豫期等内容均已理解并同意遵守。
- 3、本人确认本次投保录入所列明的投保人、被保险人、身故受益人（如有）的各项客户信息、投保过程中所做各项声明和陈述，包括健康、职业、财务及其他告知内容等均属实，如不属实，百年人寿有权依法解除保险合同，并对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 4、本人已知晓：购买分红型产品，分红水平主要取决于保险公司的经营成果，可分配的红利是不确定的。购买万能型产品，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 5、本人同意将电子保险合同发出之日视为签收日，犹豫期为电子保险合同发出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
- 6、百年人寿承担的保险责任从载于保险单上的生效日零时开始。
- 7、本人授权百年人寿可以从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就有关保险事宜查询、索取与本人有关的资料，百年人寿负有保密义务。
- 8、本人知晓并同意百年人寿将本次投保所提供的投保人、被保险人的与保单相关的信息用于计算保费、核保、发送邮件或短信、寄送保单、客户回访等用途，如因本人原因未告知、告知有误、告知不完整或变更上述信息未通知百年人寿所导致的不能及时核保、理赔或保全等不利后果由本人承担。本人知晓并同意百年人寿可能将上述信息分享给合作方及第三方服务供应商，用作如下用途：
  - （1）向本人提供产品或服务；
  - （2）维护或者改善百年人寿现有的产品或服务。
- 9、百年人寿承诺未经本人同意，不会将本投保书中的客户信息用于本公司、其

他人身保险公司和第三方机构的销售活动。

10、本人授权开户银行和百年人寿自指定账户划扣保单的各期保险费及以转账方式将应支付给账号所有人的款项划入指定账户。

11、本人投保百年人寿保险产品完全出于本人意愿，已征得被保险人同意，并认可保险金额，所有操作均为本人在阅读保险产品相关说明、提示后亲自操作，投保过程录入的信息真实完整，因信息录入不实或缺失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